

共青团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委员会文件

郑体团〔2016〕7号



关于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的通知

团属各部门：

2016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为进一步培育和弘扬伟大的民族精神，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武装广大青年学生，教育和引导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激发他们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和建设美好家园的热情，根据我院团委2016年工作要点，结合重大节庆日和党、团日，组织广大青少年开展主题明确、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经研究决定，我院将

于今年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观看升旗仪式活动,使我院广大青年普遍接受一次爱国主义教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的新理念新思路新战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组织开展观看升旗仪式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树立正确的价值追求,增强爱国之情、砥砺强国之志。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进一步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进一步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引导我院团员青年坚定不移跟党走,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而努力奋斗。

二、活动时间

2016年3月—7月,9月—12月集中开展观看升旗仪式活动。(目前仅发布2015—2016学年第二学期升旗活动安排表)

三、参加对象

全院学生。

四、活动要求

(一) 各系按照我院的 2015—2016 学年第二学期升旗活动安排表(校本部)组织各系的大二、大三学生参加我院组织的每周一的升旗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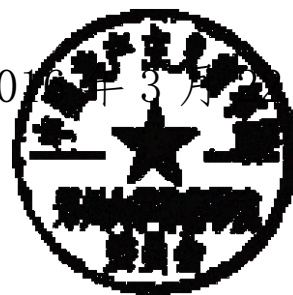
(二) 团属各部门按照升旗活动安排表,确保各系一位老师组织学生观看升旗活动,院团委安排老师及院系学生会干部负责考勤并在学院团委阅文专栏定期公布观看升旗考勤情况。

(三) 大一学生观看升旗活动由登封校区团总支组织并定期公布观看升旗考勤情况。

(四) 观看升旗活动今后将作为我院团总支量化必考核项目。望各系认真组织学生参加,严格考勤。

附件:《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2015—2016 学年第二学期升旗活动安排表》

2016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2015—2016 学年第二学期升旗活动安排表

时 间	升旗单位	负责 部门	参加单位	时 间	升旗单位	负责 部门	参加单位
第一周 (2.29—3.6)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十一周 (5.9—5.15)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二周 (3.7—3.13)	郑大体院	团委 王龙	郑大体院 (院属学 生机构)	第十二周 (5.16—5.22)	郑大体院	团委 李硕	郑大体院 (新管系)
第三周 (3.14—3.20)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十三周 (5.23—5.29)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四周 (3.21—3.27)	郑大体院	团委 李硕	郑大体院 (武术系)	第十四周 (5.30—6.5)	郑大体院	团委 王龙	郑大体院 (艺术系)
第五周 (3.28—4.3)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十五周 (6.6—6.12)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六周 (4.4—4.10)	郑大体院	团委 王龙	郑大体院 (社体系)	第十六周 (6.13—6.19)	郑大体院	团委 李硕	郑大体院 (体育系)
第七周 (4.11—4.17)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十七周 (6.20—26)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八周 (4.18—4.24)	郑大体院	团委 李硕	郑大体院 (旅外系)	第十八周 (6.27—7.3)	郑大体院	团委 王龙	郑大体院 (运动系)
第九周 (4.25—5.1)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十九周 (7.4—7.10)	省体校	团委	省体校
第十周 (5.2—5.8)	(劳动节)			第二十周 (7.11—7.17)	郑大体院	团委 李硕	郑大体院 (武术系)

备注：

1. 郑大体院国旗班由 13 人组成，其中班长 1 人、副班长 1 人、队长 1 人，队员 10 人；升旗时督导 1 人，主旗手 1 人，护旗手 2 人，仪仗队员 9 人。
2. 国旗班周一至周五 7:20 举行升旗仪式，18:00 降旗并保管国旗。周一升大旗，周二至周五升小旗。升大旗由国旗班全体队员参加；升小旗由 4 名队员参加，其中督导 1 人，旗手 1 人，护旗手 2 人，并实行轮班制。
3. 凡遇到大风或者大雨天气，先降下国旗，天气晴朗后再升起，升旗时不再奏国歌。
4. 举行升旗仪式时，要求参加人员着装须整齐端庄，升国旗时须行注目礼。
5. 郑大体院各系团总支按照升旗活动安排的要求，认真组织各系学生参加升旗仪式，出勤率和学生人数将作为年度量化考核工作范围。

共青团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22 日